

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白云伟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白云伟业”）的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白云伟业	是	3,500,000	7.54%	1.72%	否	否	2021年1月5日	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之日止	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	自身生产经营

2、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白云伟业	46,423,852	22.75%	12,255,000	15,755,000	33.94%	7.72%	0	0	2,548,852	8.31%

注：公司于2019年6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刊登了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57），公司控股股东白云伟业将所持8,170,000股公司股份质押给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

于融资担保。2020年6月18日，因公司实施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股本5股的年度权益分派方案，自动追加质押后的质押股份数增至12,255,000股。

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，质押股份风险可控，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且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不产生实质性影响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变动情况及风险，并及时进行披露。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；
- 2、股票质押登记证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月6日